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建设太康县引江济淮配套工程 PPP 项目 并成立项目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太康县引江济淮配套工程PPP项目并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与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五建城乡”)组成联合体，投资建设太康县引江济淮配套工程PPP项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地点：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

2. 项目内容：分水口门工程、输水管道工程、提水泵站工程、太康县调蓄水库。运营期内，项目公司从引江济淮工程（河南段）的干线进行取水，运输至本项目调蓄水库，输送到政府指定的城镇、乡镇供水厂批发供水。

3. 项目投资：122,373.81 万元

4. 合作模式：BOT 模式

5. 项目期限：25 年（其中建设期 3 年，运营期 22 年）

6. 项目合规性：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管理库

7. 回报机制：可行性缺口补助

8. 中标价格：投资回报率 6.90%，运营维护成本合理利润率 7.00%，运营成本（不含购水水费）1.228 元/吨，运营期使用者付费基准总收入 186,500 万元。

三、设立项目公司基本情况

1. 项目公司名称：中原环保（太康）水务有限公司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）

2.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：25,373.81 万元

3. 股权结构：中原环保占比 85%，政府方出资代表太康县综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康县投资公司”）占比 10%，五建城乡占比 5%。

4.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：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，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。剩余部分由项目公司负责具体融资事宜。

5. 治理结构：项目公司董事会 3 人，中原环保提名 2 人，太康县投资公司提名 1 人；董事长为项目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在中原环保提名董事中产生。设监事 2 名，太康县投资公司提名 1 人，职工监事 1 名。中原环保提名总经理 1 名、副总经理 1 名、财务总监 1 名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引江济淮项目是国务院要求加快推进的 172 项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之一，本项目契合公司“大公用、大环保、大生态”业务战略，是公司深化根据地建设，深耕豫东市场，服务国家水资源战略的重要成果，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加快公司供水业务持续发展，增强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项目实施受市场、政策等多因素变化影响，存在不确定性风险。项目总金额、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2. 项目公司章程；

3. 股东协议；
4. 合作框架协议；
5. PPP 项目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